证券代码:002497　　证券简称:雅化集团　　公告编号:2019-22

四川雅化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份回购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員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四川雅化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经2019年2月19日召开的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部分社会公众股份的方案》,同意自筹资金1-2亿元(含)回购公司股份,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10元/股(含),拟全部用于转换上市公司发行的可转换为股票的公司债券。 2019年2月28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回购部分社会公众股份的报告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19年2月20日和2月28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发布的相关公告。

截至2019年3月15日,公司本次回购股份实施完成,现将本次回购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回购股份情况

2019年3月7日,公司首次实施股份回购,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3月8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发布的《关于首次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

公司于2019年3月7日首次实施股份回购至2019年3月15日最后一次实施股份回购期间,累计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12,042,100股,占回购股份方案实施前公司总股本的1.25%,购买的最低成交价为8.06元/股,最高成交价为8.47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100,000,342.78元(含交易费用)。至此,公司本次股份回购事项实施完毕。

本次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比例、回购价格、使用资金总额符合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回购方案,实际执行情况与原披露的回购方案不存在差异。公司已按披露的回购方案完成回购。

二、本次回购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公司经营、财务、研发、债务履行能力及未来发展情况,公司管理层认为本次回购不会对公司的经营、财务、研发和未来发展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三、本次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符合要求

本次回购股份的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方案起不超过半年。本次回购于2019年2月19日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至2019年3月15日实施完毕,实施期限符合相关规则要求,并且在回购方案确定的期限内。

四、回购期间相关主体买卖股票情况

经查询,在首次披露回购事项之日起至股份回购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前一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

五、预计公司股份变动情况

公司本次股份回购最终回购股份数量为12,042,100股,截至本公告日,本次回购的股份全部存放于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公司本次回购前后股本变动情况如下:

股份性质	回购前		回购后	
	股份数量(股)	比例(%)	股份数量(股)	比例(%)
限售条件流通股/非流通股	113,562,656	11.83	113,562,656	11.83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845,901,444	88.11	833,859,344	86.86
其中: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535,900	0.06	12,578,000	1.31
总股本	960,000,000	100.00	960,000,000	100.00

六、其他说明

(一)公司首次回购股份的时间、回购股份数量及集中竞价交易的委托时段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第十七条、十八条、十九条的相关规定,即:

1、未在下列期间内回购股票:

(1)公司定期报告、业绩预告或业绩快报公告前十个交易日内;

(2)自可能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发生之日或者在决策过程中,至依法披露后两个交易日内;

(3)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情形。

2、未在下列交易时间进行回购股份的委托:

(1)开盘集合竞价;

(2)收盘前半小时内。

3、公司每次回购股份的价格均低于当日交易涨幅限制。

4、公司每五个交易日回购股份的数量未超过首次回购股份事实发生之日(2019年3月7日)前五个交易日公司股票累计成交量232,788,000股的25%。

七、后回购股份的后续安排

本次回购股份将全部用于转换上市公司发行的可转换为股票的公司债券,公司将根据后续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四川雅化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3月19日

证券代码:600279　　证券简称:重庆港九　　公告编号:临2019-006

重庆港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重组事项基本情况

重庆港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发行股份购买国投重庆果园港港务有限公司100%股权、重庆路璃港务有限公司49.82%股权、重庆市渝物民用爆破器材有限公司67.17%股权,交易对方为重庆港务物流集团有限公司和国投交通控股有限公司。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已于2019年3月12日开市起停牌,停牌时间不超过10个交易日,详见公司于2019年3月12日披露的《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停牌公告》(临2019-005号)。

二、重组事项进展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公司及有关各方正在积极推进本次重组事项的相关工作,具体方案仍在谨慎筹划论证中。因相关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为保证公平信息披露,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造成公司股价异常波动,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筹划重大事项停复牌业务指引》等相关规定,公司股票将继续停牌。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目前公司正在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6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2018年修订)》编制重组预案,预计将于停牌期限届满前披露经董事会审议通过的重组预案,并申请复牌。

三、风险提示

交易双方目前尚未签署正式的交易协议,具体交易方案仍在商讨论证中,尚存在一定不确定性。本次交易尚需提交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并经有权监管机构批准后方可正式实施,能否通过审批尚存在一定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重庆港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3月19日

证券代码:600279　　证券简称:重庆港九　　公告编号:临2019-007

重庆港九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前十大股东持股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庆港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发行股份购买国投重庆果园港港务有限公司100%股权、重庆路璃港务有限公司49.82%股权、重庆市渝物民用爆破器材有限公司67.17%股权,交易对方为重庆港务物流集团有限公司和国投交通控股有限公司。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已于2019年3月12日开市起停牌,停牌时间不超过10个交易日,详见公司于2019年3月12日披露的《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停牌公告》(临2019-005号)。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筹划重大事项停复牌业务指引》等相关规定,现将公司停牌前一个交易日(2019年3月11日)登记在册的前十大股东的名称及持股数量、前十大流通股股东的名称及持股数量、股东总人数等信息披露如下:

一、股东总人数

截至2019年3月11日,公司股东总数:43024户。

二、前十大股东

截至2019年3月11日,公司前十大股东的名称、持股数量和持股比例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重庆港务物流集团有限公司	260,992,669	37.66
2	重庆市万州港口(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1,826,900	3.15
3	重庆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7,950,000	1.15
4	高雪萍	7,099,826	1.02
5	赵波	7,041,658	1.02
6	赵学彬	5,722,503	0.83
7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摩根士丹利华鑫多因子精选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304,600	0.33
8	邱红樱	2,277,000	0.33
9	朱进文	2,226,400	0.32
10	唐坤虎	2,179,750	0.31

三、前十大流通股股东

截至2019年3月11日,公司前十大流通股股东的名称、持股数量和持股比例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重庆港务物流集团有限公司	260,992,669	37.66
2	重庆市万州港口(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1,826,900	3.15
3	重庆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7,950,000	1.15
4	高雪萍	7,099,826	1.02
5	赵波	7,041,658	1.02
6	赵学彬	5,722,503	0.83
7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摩根士丹利华鑫多因子精选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304,600	0.33
8	邱红樱	2,277,000	0.33
9	朱进文	2,226,400	0.32
10	唐坤虎	2,179,750	0.31

特此公告。

重庆港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3月19日

股票代码:600512　　股票简称:腾达建设　　公告编号:临2019-010

腾达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实际控制人增持股份实施结果的公告

特别提示: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于2018年4月10日披露了《关于公司实际控制人继续增持股份计划的公告》,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叶林富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以下统称“增持主体”)计划自2018年4月10日起12个月内,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证券交易系统(包括但不限于集中竞价和大宗交易的方式),通过包括但不限于个人帐户、定向资产管理计划、信托计划等合法合规的主体择机增持公司股份,拟累计增持金额不低于人民币30,000万元(详见公司公告临2018-026)。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增持主体已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证券交易系统累计增持公司股份117,649,515股,累计增持股份数占公司总股本的7.36%,累计增持金额为人民币300,140,332.1元,累计增持金额已超过增持计划下限。至此,增持主体此前承诺的增持计划实施完毕。

2019年3月18日,公司接到叶林富先生关于增持公司股份的通知,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增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一)增持主体: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叶林富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

(二)本次增持计划实施前,增持主体直接和间接持有公司股份199,748,645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2.49%。

二、增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和对公司长期投资价值的认可,叶林富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计划自2018年4月10日起12个月内,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证券交易系统(包括但不限于集中竞价和大宗交易的方式),通过包括但不限于个人帐户、定向资产管理计划、信托计划等合法合规的主体择机增持公司股份,拟累计增持金额不低于人民币30,000万元。

三、增持计划的实施情况及实施结果

2018年5月2日至2018年7月11日,叶林富先生的配偶徐爽女士通过其个人账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方式增持公司股份11,985,140股,累计增持金额为人民币31,303,932.63元;

2018年12月26日,徐爽女士通过其个人账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方式增持公司股份2,500,000股,增持金额为人民币5,479,000元;

2019年1月28日至2019年2月11日,徐爽女士通过其实际控制的“国通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国通信托·紫金3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方式增持公司股份34,555,500股,累计增持金额为人民币76,442,348元;

2019年2月15日至2019年2月19日,徐爽女士通过其实际控制的“国通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国通信托·紫金3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增持公司股份15,444,500股,累计增持金额为人民币37,310,014.61元;

2019年2月28日至2019年3月15日,徐爽女士通过其实际控制的“国通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国通信托·紫金13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增持公司股份52,748,375股,累计增持金额为148,387,316.86元;

2019年3月18日,徐爽女士通过其个人账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方式增持公司股份416,000股,增持金额为1,217,720元。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增持主体已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证券交易系统累计增持公司股份117,649,515股,累计增持股份数占公司总股本的7.36%,累计增持金额为人民币300,140,332.1元,累计增持金额已超过增持计划下限。至此,增持主体此前承诺的增持计划实施完毕。

本次增持计划实施完成后,叶林富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直接和间接持有公司股份317,398,16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9.85%。

四、其他说明

1、本次增持行为符合《证券法》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有关规定。

2、叶林富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承诺,在增持实施期间及法定期限内不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特此公告

腾达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3月19日

证券代码:000731　　证券简称:四川美丰　　公告编号:2019-17

四川美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四川美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3月15日16:00在四川省德阳市公司总部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会议应出席董事7名,实际出席董事7名,会议由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陈红浪女士主持,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以举手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董事长的议案》

选举陈红浪女士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至本届董事会届满。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陈红浪女士的简历详见《四川美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5)。

(二)审议通过《关于选举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关于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组成的相关规定,选举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成员如下:

1.战略委员会:由陈红浪、陈利、何琳、朱厚佳、陈晟、陈嵩、杨德奎组成,陈红浪女士任主任委员;

2.预算委员会:由陈利、朱厚佳、陈嵩组成,陈利先生任主任委员;

3.审计委员会:由陈红浪、朱厚佳、陈嵩组成,朱厚佳先生任主任委员;

4.提名委员会:由陈红浪、陈晟、陈嵩组成,陈晟先生任主任委员;

5.风险管理委员会:由陈嵩、陈晟、何琳组成,陈嵩先生任主任委员;

6.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由陈晟、陈嵩、陈利组成,陈晟先生任主任委员。

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主任委员及成员任期至本届董事会届满。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以上非独立董事、独立董事的简历详见《四川美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5);职工董事杨德奎先生的简历详见《四川美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推选职工董事和职工监事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16)。

三、备查文件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四川美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四川美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三月十九日

证券代码:000731　　证券简称:四川美丰　　公告编号:2019-18

四川美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四川美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3月15日16:30在四川省德阳市公司总部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第九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会议应出席监事7名,实际出席监事6名,非职工代表监事郑宏钧先生因工作原因请假,书面委托非职工代表监事王霜女士代为出席会议并表决。会议由公司第九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陈亮先生主持,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以举手表决方式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选举陈亮先生为公司第九届监事会主席,任期至本届监事会届满。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陈亮先生的简历详见《四川美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非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6)。

三、备查文件

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四川美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四川美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九三月十九日

股票代码:600779　　股票简称:水井坊　　编号:临2019-007号

Grand Metropolitan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要约收购四川水井坊股份有限公司股份的第二次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要约收购有效期为2019年3月5日至2019年4月3日。按照本次要约收购申报程序,在要约期届满前3个交易日(即2019年4月1日、4月2日和4月3日)内,接受要约条件的股东不得撤回其对要约的预受。

四川水井坊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水井坊”、“公司”)于2019年3月1日公告了《四川水井坊股份有限公司要约收购报告书》。Grand Metropolitan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以下简称“收购人”)自2019年3月5日起要约收购公司48,854,570股股票。

一、要约收购基本情况

本次要约收购的目标公司为水井坊,所涉及的要约收购的股份为除四川成都水井坊集团有限公司及Diageo Highlands Holding B.V.以外的水井坊其他股东所持公司的部分股份,具体情况如下:

被收购公司	四川水井坊股份有限公司
被收购公司股票简称	水井坊
被收购公司股票代码	600779
被收购股份的种类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预定收购的股份数量	48,854,570股
占被收购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10.00%
支付方式	现金支付
要约价格	45.00元/股

若上市公司在要约收购报告书摘要公告日至要约期届满日期间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要约收购价格将进行相应的调整。

二、要约收购的目的

本次要约收购的目的旨在提高Diageo plc(“帝亚吉欧”)对水井坊的持股比例,巩固控股权,不以终止水井坊上市地位为目的。

本次要约收购前,收购人直接和间接合计持有水井坊293,127,418股股份,占水井坊总股本的60.00%。

本次要约收购完成后,收购人及其关联方最多合并持有水井坊70.00%的股份(341,981,988股),水井坊将不会面临股权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的风险。

三、要约收购期限

本次要约收购有效期为2019年3月5日至2019年4月3日。按照本次要约收购申报程序,在要约期届满前3个交易日(即2019年4月1日、4月2日和4月3日)内,接受要约条件的股东不得撤回其对要约的预受。

四、操作流程

本次要约收购的申报代码:706054

要约收购的支付方式:现金支付

要约收购价格:45.00元/股

要约收购有效期:2019年3月5日至2019年4月3日要约收购有效期限内,公司的股东依法申请预受要约或撤回预受要约的,可以按照下列程序办理:

1、股东应当在要约收购有效期内每个交易日的交易时间内,通过其股份托管的证券公司办理有关申报手续。申报方向:预受要约应申报卖出,撤销已预受的要约应申报买入。预受要约有效的股份数量以股东当日收市后实际持有的未被冻结、质押的股份余额为准。

2、股东在申报预受要约当日可以撤销预受申报,股东在申报当日收市前未撤销预受申报的,其预受申报在当日收市后生效。股东在申报预受要约的当日申报卖出已预受股份的,卖出申报有效,但卖出申报未成交部分计入有效预受申报。

3、有效预受要约的股份将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予以临时保管。股份在临时保管期间,股东不得再行转让该部分股份。

4、股东拟撤回预受要约的,可以在每个交易日的交易时间内申报撤回,已预受要约的股份将于撤回申报的次日解除临时保管,并可以进行转让。若申报撤回预受要约数量大于已预受股份(含当日预受)数量,则超出部分无效,剩余撤回申报有效。在要约期届满前3个交易日(即2019年4月1日、4月2日和4月3日)内,接受要约条件的股东不得撤回其对要约的预受。

5、收购要约有效期限内,收购人变更收购要约条件的,原要约预受无效,股东拟接受变更后的要约的,应当重新申报预受要约。

6、公司股票停牌期间,公司股东仍可办理有关预受要约或撤回预受要约的申报手续。

五、预受要约情况

截至2019年3月15日,预受要约的账户总数为552户,股份总数为997,064股。

六、本次要约收购的详细信息

投资者如欲了解本次要约收购的详细信息,请查阅公司于2019年3月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公告的《四川水井坊股份有限公司要约收购报告书》。

特此公告

四川水井坊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三月十九日

四川水井坊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Grand Metropolitan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要约收购事宜致全体股东的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	四川水井坊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住所:	四川省成都市金牛区全兴路9号
股票上市地点:	上海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	水井坊
股票代码:	600779

董事会报告签署日期:二〇一九年三月十八日

有关各方及联系方式

上市公司(被收购人):四川水井坊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四川省成都市金牛区全兴路9号
联系人:田冀东
联系电话:028-86252847
收购人:Grand Metropolitan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收购人办公地址:Lakeside Drive, Park Royal, London, NW10 7HQ
独立财务顾问: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财务顾问办公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8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
联系人:张洋
联系电话:0755-23835202

董事会声明

一、本公司全体董事确信本报告书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负个别的和连带的责任;

二、本公司全体董事已履行诚信义务,向股东所提出的建议是基于公司和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客观审慎做出的;

三、本公司关联董事范祥福先生、Samuel A. Fischer(费毅衡)先生、朱镇豪先生、何荣辉先生、Preeti Arora女士在审议本次要约收购相关事项时回避表决,本公司其他董事没有任何与本次要约收购相关的利益冲突。

释义

本报告书中,除非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以下含义:

水井坊、上市公司、本公司、公司	指	四川水井坊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600779
收购人、GMIHL	指	Grand Metropolitan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GML	指	Grand Metropolitan Limited
帝亚吉欧	指	Diageo plc.
帝亚吉欧集团	指	帝亚吉欧及其下属企业
本次要约收购/本次收购/本次交易	指	收购人以要约价格向除四川成都水井坊集团有限公司及Diageo Highlands Holding B.V.以外的水井坊股东发出的部分收购要约
本报告书	指	《四川水井坊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Grand Metropolitan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要约收购事宜致全体股东的报告书》
要约收购报告书摘要	指	收购人就本次要约收购而编写的《四川水井坊股份有限公司要约收购报告书摘要》
要约收购报告书	指	收购人就本次要约收购而编写的《四川水井坊股份有限公司要约收购报告书》
独立财务顾问报告	指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Grand Metropolitan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要约收购四川水井坊股份有限公司之独立财务顾问报告》
要约收购报告书摘要提示性公告、要约收购提示性公告、提示性公告	指	收购人就本次要约收购而编写的《四川水井坊股份有限公司关于Grand Metropolitan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披露要约收购报告书摘要的提示性公告》
重大事项提示性公告	指	《四川水井坊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事项提示性公告》
要约收购报告书摘要提示性公告日、要约收购提示性公告日	指	2019年2月28日
要约价格	指	本次要约收购下的每股要约收购价格
独立财务顾问、中信证券	指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收购办法》	指	《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
《上市规则》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
《公司章程》	指	《四川水井坊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中国登记结算上海分公司	指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千万元/人民币亿元

注:本报告书中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第一节序言

2019年2月26日,GMIHL召开董事会,决定向除四川成都水井坊集团有限公司及Diageo Highlands Holding B.V.以外的水井坊股东发出部分要约,要约收购股份数量为48,854,570股,股份比例为10.00%,要约收购价格为45.00元/股。

2019年2月27日,公司公告了《重大事项提示性公告》;2019年2月28日,公司公告了《四川水井坊股份有限公司要约收购报告书摘要》和《四川水井坊股份有限公司关于Grand Metropolitan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披露要约收购报告书摘要的提示性公告》;2019年3月1日,公司公告了《四川水井坊股份有限公司要约收购报告书》、《四川水井坊股份有限公司关于Grand Metropolitan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披露要约收购报告书的提示性公告》、《Grand Metropolitan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要约收购四川水井坊股份有限公司股份的第一次提示性公告》、《瑞银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Grand Metropolitan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要约收购四川水井坊股份有限公司之财务顾问报告》、《北京市海问律师事务所关于(四川水井坊股份有限公司要约收购报告书)的法律意见书》。

中信证券接受本公司董事会委托,担任GMIHL本次要约收购的被收购人水井坊的独立财务顾问,就本次要约收购出具独立财务顾问报告。

本次要约收购之相关各方当事人已承诺其所提供的为出具本报告所需的全部材料和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全部材料和文件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实效性承担法律责任。

董事会的责任是按照行业公认的业务标准、道德规范和勤勉尽责的要求,本着客观公正的原则,在认真审阅相关资料和充分了解本次要约收购行为等审慎的尽职调查基础上发表意见,谨供投资者和有关各方参考。

第二节本公司基本情况

一、公司概况

(一)被收购公司基本情况

被收购公司名称:四川水井坊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水井坊

股票代码:600779

(二)公司注册地、主要办公地点、联系人、通讯方式

公司注册地址:四川省成都市金牛区全兴路9号

公司办公地址:四川省成都市金牛区全兴路9号

联系人:田冀东

联系方式:028-86252847

(三)公司主营业务及最近三年发展情况及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公司的主营业务

公司属“酒、饮料和精制茶”制造业,主营业务为生产并销售酒类饮品。公司的经营范围为:生产销售酒;进口本企业生产、科研所需原材料、机械设备、仪器、仪表及零配件;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及技术的出口业务;经营本企业生产所需的原辅材料、仪器仪表、机械设备、零配件及技术的进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和国家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经营进料加工和“三来一补”业务;生产销售生物材料及制品(国家限制产品除外);包装材料、设备;工程设计、制造、科技开发、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公司最近三年的发展情况

近三年来,公司紧紧围绕发展战略目标,牢牢把握中高端白酒主营业务,坚持不懈夯实市场基础,自主创新,开源节流,不断加强精细化管理,并以“改革创新、市场导向、绩效推动、成果共享”为抓手,以“坚持用正确的态度做正确的事”的原则为指引,在市场销售、品牌建设、生产管理、质量提升、技术创新等方面取得了一定的成绩。近三年来,公司营业收入及净利润同比都有较大增长。2015年恢复盈利,2016年快速增长,2017年营业收入突破20亿元,净利润达到3.35亿元。2018年公司预计营业收入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增加的77,068万元,同比增加的38%;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增加的24,396万元,同比增长的73%。

3、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主要财务数据

根据公司2015年度、2016年度、2017年度年审计报告及2018年1-9月份财务报表,水井坊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元

资产负债表	2018年9月30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资产总计	2,963,667,893.41	2,788,889,212.99	2,203,543,830.66	1,794,750,205.93
负债总计	1,223,525,106.67	1,208,608,088.17	734,019,707.92	513,377,055.7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740,142,786.74	1,580,281,124.82	1,469,524,122.74	1,281,373,150.18
利润表	2018年1-9月	2017年度	2016年度	2015年度
营业总收入	2,138,677,308.70	2,048,380,366.41	1,176,374,148.41	854,867,174.50
利润总额	576,505,669.04	417,241,976.55	268,296,742.28	105,870,921.4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62,759,994.68	335,488,023.16	224,791,899.91	87,973,615.68
现金流量表	2018年1-9月	2017年度	2016年度	2015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6,565,382.41	611,431,360.26	381,909,847.82	234,037,092.7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5,005,310.41	138,340,498.45	-204,567,891.16	30,617,159.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6,923,561.53	-225,127,122.72	-36,706,149.78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	-235,363,489.53	524,644,735.99	140,635,806.88	264,654,251.79

注:2018年1-9月份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2)公司最近三年年度报告及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披露的时间及媒体

报告类型	披露时间	披露报刊	披露网站
2015年度报告	2016年4月28日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http://www.sse.com.cn
2016年度报告	2017年4月28日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http://www.sse.com.cn
2017年度报告	2018年4月28日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http://www.sse.com.cn
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	2018年10月23日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http://www.sse.com.cn

(3)主要财务指标分析

1)盈利能力分析

项目	2018年1-9月	2017年度	2016年度	2015年度
毛利率(%)	81.57	79.06	76.16	75.30
净利润率(%)	21.64	16.38	19.11	10.2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7.05	22.55	16.29	7.1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95	0.69	0.46	0.18

2)营运能力分析

项目	2018年1-9月	2017年度	2016年度	2015年度
存货周转率(次)	0.36	0.50	0.37	0.28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38.23	41.34	91.59	86.55
总资产周转率(次)	0.74	0.82	0.59	0.50

3)偿债能力分析

项目	2018年1-9月	2017年度	2016年度	2015年度
流动比率(倍)	1.87	1.77	2.20	2.34
速动比率(倍)	0.79	0.99	1.09	0.92
资产负债率(%)	41.28	43.34	33.31	28.6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亿元)	1.47	6.11	3.82	2.34

4、在本次收购发生前,本公司的资产、业务、人员等与最近一期披露的情况相比变化情况

在本次收购发生前,本公司的资产、业务、人员等与最近一期披露的情况相比未发生重大变化。

二、公司股本情况

(一)公司股份总额及股本结构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份种类	持股数量(股)	占比(%)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488,545,698.00	100.00%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0	0.00%
总股本	488,545,698.00	100.00%

(二)收购人持有、控制公司股份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GMIHL及其关联方合计持有水井坊293,127,418股股份,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60.00%。上述持股主体已持有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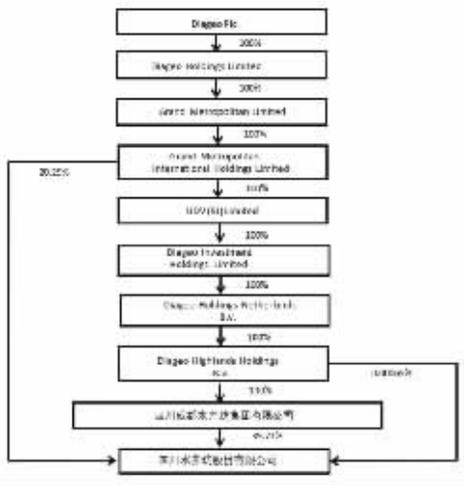

(三)本公司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截至《要约收购报告书》摘要公告日,公司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单位	持股数量(股)	占出资总额比例(%)
1	四川成都水井坊集团有限公司	193,996,444	39.71
2	GRAND METROPOLITAN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99,127,820	20.29
3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48,527,632	9.93
4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商中证白酒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7,287,552	1.49
5	朱照荣	4,350,000	0.89
6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3,830,687	0.78
7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鹏华策略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301,129	0.68
8	高华-汇丰-GOLDMAN, SACHS &CO.LLC	3,064,031	0.63
9	天津礼仁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卓越长青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2,731,140	0.56
10	基本养老保险基金一二零六组合	2,481,637	0.51
	合计	368,698,072	75.47

(四)公司持有或通过第三人持有收购人的股份数量、比例

截至本报告签署日,本公司未持有、或通过第三方持有收购人的股权。

三、前六个月内买卖公司股票的使用情况

公司于2001年以增发方式募集资金391,686,732.30元,截至2007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余额为4,541.57万元,为“名酒科研技术中心(省级)技改项目”及“开发水井坊高档精品酒投资项目二期-水井坊研发中心技改项目”的余额,上述项目已投入部分已基本满足企业发展需要,经2008年3月28日召开的 200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将闲置募集资金4,541.57万元全部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据此,公司已经累计使用的募集资金总额为391,686,732.30元,公司2001年增发方式募集的资金已经全部使用完毕。

第三节利益冲突

一、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收购人存在的关联关系

本次要约收购前,GMIHL直接持有公司99,127,820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20.29%;通过全资子公司四川成都水井坊集团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193,996,444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39.71%,二者合计持有本公司总股本的60%。

本次要约收购期限届满后,收购人将最多直接持有公司147,982,390股,间接持有公司193,996,444股,合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70.00%。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GMI